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
房屋事务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记录**

日期：2016年3月17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九龙观塘观塘道392号创纪之城 6期20楼05-07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柯创盛议员 ,MH (主席)

欧阳均诺 议员 毕东

尼 议员

陈俊杰 议员

陈国华 议员 ,MH

陈汶坚 议员

陈华裕 议员 ,MH

郑景阳 议员

郑强峰 议员

张琪腾 议员

张培刚 议员

张顺华 议员

张姚彬 议员

蔡泽鸿 议员

徐海山 议员

洪锦铨 议员

符碧珍 议员 (副主席)

金 坚 议员

简铭东 议员

黎树濠 议员 , BBS, MH, JP

吕东孩 议员

马轶超 议员

莫建成 议员

颜汶羽 议员

苏冠聪 议员

苏丽珍 议员 , MH, JP

谭肇卓 议员

谢淑珍 议员

黄子健 议员

黄春平 议员

姚柏良 议员

增选委员

李嘉恒 先生

梁腾丰 先生

吴伟俊 先生

出席会议的政府部门代表

陈碧琪 女士

麦瑞禧 先生

李贤斌 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1)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2)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 (区议会)

黄嘉贤女士 房屋署建筑师 (60)) 议项 II
邵伊敏女士 房屋署建筑师 (48))

莫国禧先生 房屋署高级房屋事务经理 /东九龙 (1)

秘书

湛祉乔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 (区议会)3

缺席者：

陈振彬议员 , GBS , JP 何启明议员
陈耀雄 议员

开会辞

主席欢迎各与会人士出席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房屋事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I.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2. 委员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II. 房屋署公共房屋工程进展报告
(观塘区议会房屋事务委员会文件第 5/2016 号)

3. 房屋署 (下称「房署」或「署方」)代表向委员介绍有关文件。

4. 委员提出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4.1 数名委员向署方代表查询安达邨现时的入伙情况和确实的入伙时间表。委员认为应把入伙时间预早通知将会入伙的居民，以便居民及学校作出适当的安排；

- 4.2 委员关注现时观塘区学位紧张，加上安达邨即将入伙，将会为区内学额带来压力；
- 4.3 两名委员关注设施延误落成的问题，并建议署方应加快开通由安达邨前往顺安邨的行人天桥；
- 4.4 数名委员关注安达臣发展区的交通运输问题，期望署方与其他部门多作配合，以解决居民的实际需要。另外，有委员建议可考虑发展横跨东九龙半山的铁路项目，并请房署代表向相关部门转达意见；
- 4.5 有委员表示早前安达邨外墙上的大型灯箱通宵亮灯，对附近的秀程楼及秀贤楼居民造成滋扰，经联络有关公司后，该公司已跟进灯箱的亮灯时间。委员期望该灯箱日后转交予房署管理后，署方可先就灯箱的亮灯时间作地区咨询，以减低对附近居民的影响；

[会后备注：在安达邨商场入伙后，若外墙上的大型灯箱对附近的居民造成滋扰，房署会考虑更改灯箱的亮灯时间，以减低对附近居民的影响。]

- 4.6 委员向署方查询彩兴路居屋行人天桥项目地基工程的完工时间，以及彩福邨综合大楼用地的项目进度。委员期望署方于日后提供综合大楼的建筑数据予委员参考；
- 4.7 就油丽邨的第七期工程，委员赞赏承办商及署方与地区保持紧密联系，并适时响应居民的意见，例如定期进行噪音测试；
- 4.8 委员向署方查询鲤鱼门第三期的入伙情况以及预派程序和时程表。委员亦赞赏署方就此工程与地区人士保持紧密联系，使项目得以顺利进行；及

[会后备注：房署在2016年4月6日向张议员阐释鲤鱼门三期的入伙安排及程序，已知会他预计入伙纸会在本年四月下旬发出，并预计约于五月安排入伙。]

- 4.9 委员关注秀明道工程项目的车位问题，认为现时规划的车位数目与居民人数的比例不符理想，或会影响邨内其他停车场的车位供求。委员亦提出现时区内停车场因设计问题导致私家车车位使用量偏低，但电单车车位却严重不足，显示区内车位使用

分布失衡。委员并请署方跟进于1A巴士总站旁增设十个电单车车位的建议。

5. 署方回复委员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5.1 有关安达邨的入伙安排，署方表示需要配合取得入伙纸的日期。现时署方仍然预计该屋邨将于3月内落成，包括停车场及商场，并期望能尽快安排入伙程序。署方于预派后将会分批邀请准备入住的居民办理入伙手续，以及在入伙约两星期前发出入伙通知，以便居民作出安排；

5.2 署方备悉委员对安达邨外墙上灯箱亮灯时间的意见；

5.3 署方回应委员对彩兴路项目的查询，表示地基工程将于4月中至4月底完成。另外，有关彩福邨体育馆综合大楼的事项，署方代表将联络相关同事后再作跟进；

[会后备注：署方已于会后联络有关议员，并提供相关资料。]

5.4 署方表示鲤鱼门第三期项目于1至3月间进行消防及水质检验，期望于4月取得入住许可证后可于5月安排入伙。署方将于接近落成时才发信进行预派程序，以尽量减少等候入伙的时间；

[会后备注：房署在2016年4月6日向张议员阐释鲤鱼门三期的入伙安排及程序，已知会他预计入伙纸会在本年四月下旬发出，并预计约于五月安排入伙。]

5.5 就委员对秀明邨的车位比例意见，署方会向相关职员了解，作出跟进；及

5.6 署方备悉委员的其他意见，并会转达至相关部门跟进处理。

6. 主席请相关部门继续跟进相关问题，以及跟进委员所提出的意见。

7. 委员备悉有关文件。

III. 房屋事务委员会2016至2017年度活动大纲建议
(观塘区议会房屋事务委员会文件第 6/2016 号)

8. 秘书介绍文件。

9. 委员通过有关文件。

IV. 房屋事务委员会2015/16年度财政报告
(观塘区议会房屋事务委员会文件第 7/2016号)

10. 秘书介绍文件。

11. 委员通过有关文件。

V. 其他事项

(i) 广田商场社福机构遭收取额外管理费

12. 多名委员对广田商场社福机构遭收取额外管理费一事表示关注。委员表示领展在出售旗下物业后，新业主对非牟利机构收取福利租金以外的管理费用，与房屋委员会(下称「房委会」)出售物业予领汇时的相关条文不符。由于相关业主要求非牟利机构于近日签订新租约，委员认为需要迫切处理此事，请房委会及有关当局实时介入和跟进，确保该机构能继续为市民提供服务。委员期望当局能尽快订定清晰的方案，订明新业主必须以福利租金出租铺位予相关团体，以避免其他商场或地区发生类似情况；

13. 委员问署方可否在订明有关条文前暂停出售房委会属下的物业；

14. 有委员询问现时正租用由房委会转售领展物业的幼稚园所缴交的优惠租金是否与房署的优惠租金相同。另外，委员表示这些幼稚园校舍在过往需要维修时会由房委会跟进，但物业转售后领展则不会负责维修，认为这已显示服务水平有所不同，请相关部门跟进；

15. 署方代表表示房委会亦同样高度关注上述事件。房委会与领展于2005年就分拆出售商业设施的买卖契约中的限制性契诺规定，某些指定商业铺位的业主，包括领展及任何其后的业权继承人，都必须继续以优惠租金出租该些指定铺位予由教育局、社会福利署、医院管理局或卫生署提名的非牟利机构，以营运社福设施，而该契诺仍有约束力。有关契诺的条款亦

订

明，优惠租金水平已包括所有相关费用，如管理成本、维修保养和其他恒常支出等，有关机构一律不需要额外缴付此类款项。署方亦表示已发信提示该公司有关契诺中的规定，即只可向非牟利机构收取房委会订定的优惠租金，不可收取任何其他额外费用。署方将会密切关注此事件，并期望社福机构可继续为市民提供服务。如有关公司未能遵守有关规定，署方将考虑采取进一步跟进措施。总部职员将会举行紧急会议商讨上述事件，并已取得相关机构的联络方式，以提示机构应如何处理事件；

16. 房署代表响应说暂时未有计划再出售房委会属下物业；

17. 就委员对幼儿园租金的查询，署方回应说，在分拆出售予领展时已清晰注明优惠租金的水平是由房委会厘定，业主亦必须遵从。优惠租金于2016年4月起将由现时每平方米49元提高至每平方米55元，届时租户须缴付每平方米55元的优惠租金或市值租金的一半，以较高者为准。署方将跟进委员的其他意见；

18. 主席认为此次事件属房屋管理问题，而同样问题亦有机会出现于其他地区，建议委员会致函运输及房屋局局长表达意见。

[会后备注：秘书处已于2016年3月18日致函运输及房屋局局长。房屋署已于2016年4月28日回覆本会，并由秘书处于2016年5月4日发送房屋署的回函予所有委员参阅备存。]

(ii) 九龙将军澳道4号观塘职员宿舍重建计划

19. 委员建议再与建筑署及入境事务处会晤，讨论和汇报计划的最新进度。

20. 主席备悉委员的关注事项，并将于会后再作跟进。

(iii) 安达臣道公共房屋发展计划跨政府部门会议

21. 跟进2016年1月28日召开的第二次会议，本委员会已于2016年3月10日召开跨部门会议，跟进与安达臣道发展项目有关的问题，相关委员会的委员及相关部门亦应邀出席。有关的会议记录（包括要继续跟进的事项）载于附件。

VI. 下次会议日期

22. 会议于下午 3 时 30 分结束。

23. 下次会议将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举行。

本会议记录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16 年 5 月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房屋事务委员会
安达臣道公共房屋发展计划跨政府部门会议记录**

日期：2016年3月10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6时正

地点：九龙观塘观塘道392号创纪之城6期20楼05-07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柯创盛议员, MH (主席)	符碧珍议员 (副主席)
欧阳均诺 议员 陈俊杰 议员	徐海山 议员
陈耀雄 议员	金 坚 议员
郑景阳 议员	吕东孩 议员
郑强峰 议员	苏丽珍 议员, MH, JP
张培刚 议员	谭肇卓 议员
张顺华 议员	谢淑珍 议员
张姚彬 议员	黄子健 议员
蔡泽鸿 议员	黄春平 议员
何启明 议员	姚柏良 议员

出席会议的政府部门代表

陈碧琪 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1)
麦瑞禧 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 (2)
李贤斌 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 (区议会)
曹嘉文 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 联络主任主管 (四顺)
莫国禧 先生	房屋署高级房屋事务经理 (东九龙)(1)
陈德民 先生	房屋署高级物业服务经理 (东九龙)
陈耀强 先生	房屋署高级房屋事务经理 (非住宅)(总部)
张锦良 先生	房屋署物业服务经理 (物业服务)(东九龙)(5)
张伟佳 先生	房屋署房屋事务经理 (东九龙)(13)
凌菊仪 女士	房屋署房屋事务经理 (商业楼宇)(5)
李民伟 先生	房屋署高级建筑师 (18)

阮健昌先生	房屋署 高级建筑师 (36)
韩家耀先生	房屋署 建筑师 (78)
秦名诗女士	房屋署 建筑师 (119)
陈腾麟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 专责事务 (工程)部 工程师 /10
许良芬女士	运输署 高级运输主任 (房屋计划)
廖健威先生	运输署 高级运输主任 / 观塘
伍咏欣女士	教育局 高级学校发展主任 (观塘)1
吴凯茵女士	教育局 建校小组 项目经理 (建校)2
陈婉贞女士	社会福利署 观塘区 助理福利专员 1
钟淑玲女士	社会福利署 社会工作主任 (策划及统筹)(观塘区)2
梁小玲女士	警务处 观塘警区 助理行动主任
单尚强先生	警务处 将军澳分区 行动支持小队指挥官 朱志伟先生 警务处 观塘区 交通队 主管
李家强先生	警务处 观塘分区 警署 警长 (第三队 巡逻小队)
叶杰辉先生	警务处 秀茂坪分区 助理指挥官 (行动)
严卓君先生	警务处 行动支持小队 指挥官 (秀茂坪分区)
何志坚先生	警务处 秀茂坪分区 交通队 主管
许汉荣先生	警务处 秀茂坪分区 警民关系组 小区 联络员
古文辉先生	警务处 秀茂坪分区 警民关系组 小区 联络员

秘书

湛祉乔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 行政主任 (区议会)3

主席欢迎各与会人士出席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房屋事务委员会安达臣道公共房屋发展计划跨部门会议。

2. 主席请各部门代表向议员报告各项有关安达臣道公共房屋发展的最新进展，并由房屋署代表向委员介绍呈桌的安达臣道地盘A至E位置图（见附录一）。

3. 议员提出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一般入伙事宜

- 3.1 多名议员关注到安达邨缺乏湿货街市，或会为附近的秀茂坪邨街市带来影响。议员认为超级市场因售价较昂贵，未能取代湿货街市。另外，有议员建议房屋署(下称「房署」)应与领展保持紧密沟通，确保邻近的宝达邨和秀茂坪邨街市在安达邨落成前不会有翻新计划，以免造成混乱和影响。议员向房署查询，如居民入伙后出现街市服务供不应求的情况，可透过什么渠道争取在安达邨加建湿货街市；
- 3.2 议员关注新落成屋邨内的无障碍通道是否符合相关人士的实际需要，并请房署跟进；
- 3.3 鉴于安达邨已多次延期入伙，议员向房署查询确实的入伙日期；
- 3.4 议员向房署查询行人天桥A附近的公共休憩用地盘A是否新增设用地；
- 3.5 议员表示现时秀茂坪区的电单车车位不足，导致违泊问题严重，认为安达邨亦将要面对同样问题，期望房署在规划时重新评估车位比例；
- 3.6 议员关注新屋邨落成后的装修事宜，建议房署应密切监察其认可承办商，以防承办商擅自为居民安装不合规格的空调装置、晾衣架等；
- 3.7 议员查询分别由安达邨前往宝达邨和秀茂坪邨的两道天桥将何时落成供居民使用；
- 3.8 议员表示现时安秀道的街灯对四顺区造成光污染，请有关部门跟进改善；
- 3.9 由于安达臣道行车天桥所带来的车辆噪音影响邻近屋苑，而相关部门亦曾表示不会沿行车天桥安装隔音屏障，议员请部门重新检视有关的安排及查询其他可改善噪音的措施；

与交通有关事宜

- 3.10 多名议员关注安达邨以及周边小区的交通需求。鉴于新屋邨的落成将会增加四万多人口，议员认为运输署现时拟定的巴士线未能应付居民的实际需要。议员期望署方可考虑再增加路线，以纾缓安达臣道及周边的交通，其中有两名议员建议新增前往新界西和港岛西的巴士线，另有议员提出东九龙铁路线可延伸至宝达、秀茂坪、安达臣、四顺等地区；
- 3.11 多名议员关注到虽然房署已于今年一月开始预派程序，但直至现时仍然未有任何交通配套安排供居民前往屋邨。议员认为即使入伙时间延迟，交通配套亦应按原定时间表投入服务。议员向运输署查询安达臣各巴士路线的开通日期；
- 3.12 议员向运输署查询231X号巴士线的路线是否与提交咨询时不同，改为不经秀明道；
- 3.13 议员建议运输署可于新清水湾道近佐敦谷公园增设巴士站，以便利邻区居民；
- 3.14 有议员查询接驳蓝田港铁站的巴士线于蓝田港铁站的上落客地点，以及会否于秀茂坪道秀晖楼对出位置设置中途上落客站；
- 3.15 两名议员建议由油塘开往长沙湾的巴士线实施双向分段收费，以便利居民；
- 3.16 议员向运输署查询如观塘区因突发事故而令交通受影响，会有紧急事故协调方案，以及会否考虑实施巴士改道；

与学校及社福设施有关事宜

- 3.17 数名议员关注安达臣区的学额问题，认为应提前收集学童人数、分布及跨区学童人数等资料用作评估，而有关资料亦应转交予其他部门作协调之用；
- 3.18 多名议员期望发展区内的校舍可配合屋邨入伙时间按时落成，并查询区内预定的四所幼儿园何时可开始办学以及现时进度。另外，有议员向教育局查询现时受立法会拉布影响的校舍

可否按时落成、如未能按时通过拨款会有什么影响，以及是否有后备方案；

3.19 顺利邨的青少年中心将迁往安达邨，两名议员向社会福利署(下称「社署」)查询所空出的位置的用途；

3.20 议员关注将入伙安达臣区的综援户的搬迁转户问题，建议社署应与房署保持紧密沟通并尽早取得相关综援户的名单，以便妥善跟进和处理；

与治安有关事宜

3.21 数名议员认为警务处应在新发展的小区加强警力，以维持治安及防止黑社会组织渗入；以及

3.22 大部分议员均认为各项配套，包括交通、商店、学校的投入服务时间必须配合屋邨入伙日期，以免对新入伙居民造成不便。

4. 各部门代表回复议员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一般入伙事宜

4.1 房署代表回应议员对湿货街市的关注，表示安达邨内将设有830平方米的超级市场，而地盘D售卖鲜肉的店铺面积亦会由190平方米增加30%至250平方米，相信可以满足居民购买新鲜食物的需要。另外，发展区内将有行人天桥接驳至设有湿货街市的宝达邨和秀茂坪邨，而将来落成的安达臣北邨(即安泰邨)亦会设有湿货街市，居民亦可乘搭接驳牛头角街市的专线小巴到区外购物；

4.2 关于无障碍通道的设施，房署代表表示所有1997年后建成的建筑物须符合《建筑物条例》和《残疾歧视条例》的设计规定，以及《设计手册：畅通无阻的通道2008》的标准，确保所有出入口及设施均适合残疾人士使用。房署另设有独立调查科审查图则，因此属房署职权范围内的建筑物均符合相关要求。署方亦会留意与屋邨连接的街道出入口是否适合相关人士使用；

4.3 房署代表表示安达邨将于今年三月竣工，而入伙日期是竣工期后的三个月内，即今年六月或之前；

- 4.4 关于安达商场的租赁情况，房署代表表示于去年年底已开始公开招标，而40间店铺中已有23间开始租赁程序，其中16间已完成有关程序，当中包括超级市场、中西药行、酒楼、餐厅等。目前只要签妥入住许可证和完成验收程序，便可安排租户签约；
- 4.5 房署代表响应表示，虽然安达邨电单车车位数目是根据《香港规划标准与准则》的规定订定，但署方于2013年根据议员意见作出调整，于南邨和北邨分别增加12个和18个车位，即整个发展区共增加了30个电单车车位，使规划比例由1:110提升至1:90，增幅达22%；
- 4.6 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表示，行人天桥B和C的结构以及升降机的安装工程已经完成，现时正进行装修工程，待机电工程署(下称「机电署」)检收，竣工时间需视乎机电署检收结果而定。署方预计将于下月完工，而落成时间亦可配合屋邨入伙日期。
- 4.7 就行车天桥加装隔音屏障的建议，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引述环评报告表示，新建行车天桥预计交通的音量低于环境保护署需要实施噪音缓解措施的指标，因此没有需要在行车天桥建造隔音屏障。土木工程拓展署代表补充，沿行车天桥的路壁设有护墙，而沿行人路边再有一道种有植物的花槽墙，将有助阻隔路面交通的音量。

与交通有关事宜

- 4.8 运输署代表表示，现时每月均与房署就屋邨入伙时间保持紧密联系，以确保居民入伙时可使用公共运输服务。由于屋邨将分阶段入伙，署方预计第一期入伙时，居民对公共运输服务的需求会相对较低，居民可使用接驳蓝田港铁路站的巴士服务。虽然目前未有规划直达港岛西的点对点巴士服务，但署方建议居民可选乘巴士或小巴，前往邻近港铁站或主要干道，换乘港铁或其他过海公共运输服务前往港岛各区。署方亦将密切留意居民对交通配套的需求，与巴士公司保持紧密联系，有需要时加强现有往来观塘半山与港岛西的公共运输服务；
- 4.9 运输署代表表示，现时巴士路线的招标安排是根据2015年1月观塘区议会交通及运输委员会的咨询结果，并没有任何变动；

- 4.10 运输署代表备悉议员对于在新清水湾道设置巴士站的意见；
- 4.11 关于议员对蓝田港铁路站接驳巴士上落客地点的查询，运输署代表表示正与巴士公司磋商，并会就巴士上落客地点的安排与相关议员保持沟通；
- 4.12 运输署代表响应表示，会与巴士公司研究设置双向分段收费的建议，惟需仔细考虑有关操作可能会增加行车时间和影响车务运作等因素；
- 4.13 运输署代表表示，运输署的紧急事故交通协调中心会紧密监察交通及公共运输服务的情况，如发生紧急事故，该中心会发放实时交通及公共运输服务的消息和与警方、公共运输及隧道营办商、其他政府部门及有关机构协调，采取适当措施如巴士改道、调整公共运输服务的班次安排等，以减低事故对市民及整体交通的影响；

与学校及社福设施有关事宜

- 4.14 教育局代表响应议员对学额需求的关注，表示已向安达臣道发展区屋邨新入伙居民派发单张，介绍转读观塘区学校的相关资讯及教育局观塘区学校发展组的联络资料。有关资料亦已透过观塘区议会秘书处向各区议会议员提供，以及在观塘民政事务处咨咨询服务中心、房屋署及社会福利署发放。若学童因搬迁至安达臣道发展区而需要转校，家长可联络教育局观塘区学校发展组寻求协助。教育局亦与房屋署配合，向安达臣道发展区屋邨新入伙居民派发问卷，收集转读观塘区学校的资料(例如入读年级、估计入读观塘区学校的时间等)，以便预计观塘区学位需求的情况。有关问卷由2015年11月30日开始，于房屋署在居民办理预配单位手续时派发给居民，而居民按其意愿提交有关问卷。局方表示会继续收回问卷，跟进观塘区学位需求的情况。而有关选择返回原区上学的学生情况，教育局一直就往返观塘区各学校的交通配套与运输署保持联络，并会继续与相关部门跟进；
- 4.15 教育局代表解释根据校舍分配工作的机制，房屋委员会(下称「房委会」)会于公共屋邨幼稚园校舍完工前约六个月，向教育局提供屋邨幼儿园校舍的资料。教育局会考虑有关幼儿园校舍附近的幼稚园学额的最新供求情况的分析结果及其他相关

因素作出评估，建议房委会是否安排有关校舍的分配工作。安达臣道发展区内其中一所屋邨幼稚园校舍的分配结果预计会在短期内公布。连同预算两至三个月的时间完成注册手续、与

房委会签订租赁协议和装修工程等，如一切顺利，有关幼儿园校舍预计应可在2016年9月投入服务。至于安达臣道发展区内其余三所屋邨幼稚园校舍(包括一所位于地盘E及两所位于地盘B)，它们将会于2016年第四季至2017年第四季分阶段落成。教育局稍后亦会按校舍分配机制分析幼稚园学额的供求情况及其他相关因素，建议房委会是否有需要安排有关校舍的分配工作。

[会后补注：有关安达臣道发展区内其中一所屋邨幼稚园校舍的分配结果已于2016年3月31日公布]；

- 4.16 教育局代表表示有留意到近来立法会拉布的情况，可能影响教育局计划提交立法会申请拨款的建校进度。根据过往经验，如立法会未能如期通过建校计划，校舍的落成日期预计会延迟六个月至一年不等。位于安达臣道发展区(地盘KT2b)的建校计划是兴建一所设有30间课室的小学，以重置同样位于观塘区的圣公会圣约翰小学，如新校舍落成日期因受拉布影响而延迟，该校将会暂时继续使用现有校舍；
- 4.17 关于顺利邨综合青少年服务中心将来空出的位置，社署代表回应会考虑用作家庭及儿童服务的用途，期望能满足地区居民的需要。如有进一步消息，署方将与相关区议员沟通商讨；
- 4.18 社署代表表示留意到综援人士搬迁后个案转交的事宜，期望透过紧密联系给予帮助。社署已联同房署、屋邨管理办事处及伙事宜工作小组组成房屋协作工作小组，其中一个功能是协商综援个案由原区的社会保障办事处转交至东秀茂坪社会保障办事处的跟进工作；以及

与治安有关事宜

- 4.19 警务处代表响应议员对治安问题的关注，表示将密切留意安达臣区的情况并加派人手巡逻。此外，处方亦会联络不同单位，处理区内的治安、交通、罪案等问题。处方代表补充说，早前已向房署取得有问题装修公司的资料，并联络有关公司。处方亦已与反黑组联络收集情报，如接获相关举报会积极调查和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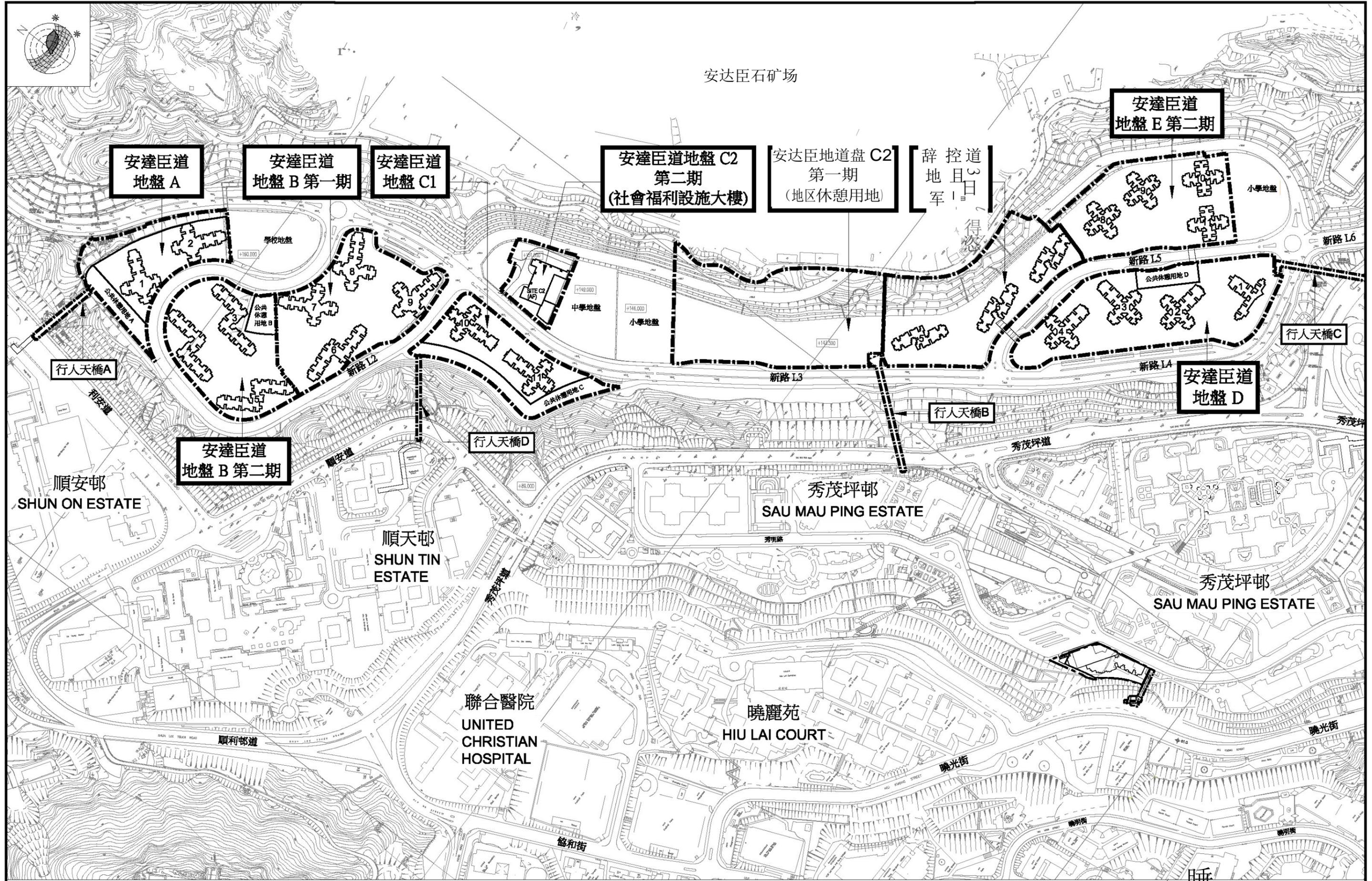
法。

5. 主席总结，各部门应与区议会保持紧密沟通，考虑委员的建议，并适时向相关委员会汇报情况。主席请秘书处将总结及跟进事项分别转交予相关部门及委员会跟进(见附录二、三及四)。

6. 会议于下午 7 时 50 分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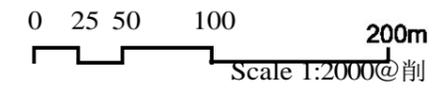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16 年 4 月



安達臣地道盤 A 至 E 位置圖

PUBLIC HOUSING DEVELOPMENTS AT ANDERSON ROAD SITES A TO E (LOCATION PLAN)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房屋事务委员会
安达臣道公共房屋发展计划跨政府部门会议
跟进事项(房屋事务委员会)**

- 议员认为安达邨缺乏湿货街市，而超级市场亦未必能取代湿货街市。议员查询，如入伙后确实出现供不应求的情况，会否有渠道争取在安达邨加建湿货街市；
- 议员建议房署应与领展保持沟通，确保邻近的宝达邨和秀茂坪邨街市在安达邨落成前不会有翻新计划，以免造成混乱和影响；
- 议员查询行人天桥 A 附近的公共休憩用地 A 是否为新增设用地；
- 议员认为安达邨及邻近的秀茂坪区电单车车位不足，期望房署在规划时可重新评估车位比例；
- 议员建议房署应紧密监察其认可承办商，以免承办商擅自安装不合规格的空调装置、晾衣架等；
- 议员查询分别由安达邨前往宝达邨和秀茂坪邨两道天桥将何时落成供居民使用；以及
- 议员请有关部门跟进改善现时安秀道的街灯对四顺区带来的光污染。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房屋事务委员会
安达臣道公共房屋发展计划跨政府部门会议
跟进事项(交通及运输委员会)**

- 议员期望署方可考虑再增加巴士路线，以纾缓安达臣道及周边的交通；
- 议员查询安达臣各巴士路线的开通日期；
- 议员建议于新清水湾道近佐敦谷公园 增设巴士站以便利邻区居民；
- 议员查询接驳蓝田港铁路的巴士线于蓝田港铁路的上落客地点，以及会否于秀茂坪道秀晖楼对出位置设置中途上落客站； 以及
- 议员建议由油塘开往长沙湾的巴士线实施双向分段收费，以便利居民。

**第五届观塘区议会属下房屋事务委员会
安达臣道公共房屋发展计划跨政府部门会议
跟进事项(社会服务委员会)**

- 议员关注安达臣区的学额问题，认为应收集学童资料，包括人数、分布及选择返回原区上学的学生情况等用作评估；
- 议员查询区内校舍是否可配合屋邨入伙时间按时落成、校舍的确实交吉日期，以及其余三所幼儿园的落成进度；以及
- 议员查询将由顺利邨迁往安达邨的青少年中心所空出的位置将会如何发展，并请署方跟进。